

广西师范大学文件

师政安稳〔2017〕2号

关于做好2017年学校安全隐患 大检查大整治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单位：

为持续做好我校安全稳定工作，及时排查整治校园安全隐患，确保校园安全，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2017年全区教育系统安全隐患大检查大整治活动的通知》（桂教安稳〔2017〕10号）的要求，现将2017年度全校安全隐患大检查大整治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排查内容

见附件。

二、分工安排

为做好我校安全隐患大检查大整治工作，各学院（部）、各单位要明确分工，落实责任。

（一）教学、科研、后勤等职能部门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公共教学楼、公共（共享）实验室、公共用房等场所及设施设备进行排查。

（二）体育学院负责对全校的运动场馆进行排查。

（三）后勤基建处负责督促建设方对学校在建工程和维修维护工程进行排查。

（四）其他单位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对本单位使用的教学、科研、办公、生活等用房及设施进行排查，相关职能部门予以配合。

三、工作要求

本次专项整治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学院（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分阶段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合理安排时间进度。

（一）**自查自纠阶段。**各学院（部）、各单位要对照内容迅速开展拉网式检查。根据分工安排，切实把影响学校安全稳定的突出问题 and 安全隐患摸准查清。

（二）**集中整治阶段。**由保卫处对各学院（部）、各单位的自查自纠情况进行分类，由学校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制定整改方案，限期整改。

（三）**抽查阶段。**学校组成检查组，对各学院（部）、各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抽查，并于7月10日（星期一）前将安全隐患大排查情况上报自治区教育厅。

四、材料报送和填表说明

(一)各学院(部)、各单位要列出检查清单,认真填写《2017年全区学校安全隐患大检查大整治情况登记表》(见附件),于5月26日(星期五)前将登记表纸质版和电子版报保卫处,电子版发送至 bwc@mailbox.gxnu.edu.cn。

(二)出版集团、广西期刊传媒集团、实验幼儿园、卓然小学、附属中学、附属外国语学校、王城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要全面填写登记表的每项指标。其他单位按照分工安排,全面检查分工范围内的有关指标,无关指标无需填写。

(三)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能够整改的要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在登记表的“备注”栏中标出。

未尽事宜,请与保卫处联系。联系人及电话:罗蕾,5825144。

附件:2017年全区学校安全隐患大检查大整治情况登记表

广西师范大学

2017年4月25日